

证券代码:603289 证券简称:泰瑞机器 公告编号:2026-026
债券代码:113686 债券简称:泰瑞转债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银海街417号泰瑞全球总部大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出席的普通股股东和优先股股东	96	
2	出席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187,883,049	
3	出席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的持股比例(%)	64.0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会议、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郑建国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全部列席。
2.董事会秘书丁宏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2.议案名称:《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4.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5.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1,276,431	99,632	53,8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8.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11.议案名称:《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87,828,249	99,697	53,8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2.《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陈楠	188,880,767	96.4734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份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每股5%以上普通股股	385,981,739	100,000	0
每股1%-5%普通股股	0	0	0
每股1%以下普通股股	1,534,530	97,066	51,800
其中:持股50万以上普通股股	203,320	68,267	51,800
持股50万以上普通股股	1,341,200	100,000	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证券代码:603061 证券简称:金海通 公告编号:2026-039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12日(以下简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信息或重大事项。

● 截至2026年5月12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313.49元/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64.60倍、滚动市盈率为116.87倍,市净率为16.19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截至2026年5月11日,公司所属申上协行业大类“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静态市盈率为46.72倍、滚动市盈率为46.88倍,市净率为4.29倍,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 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12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5.31%、5.72%,近期换手率较高。

●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旭诺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计划在履行中,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12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开展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其他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12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截至2026年5月12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313.49元/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64.60倍、滚动市盈率为116.87倍,市净率为16.19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截至2026年5月11日,公司所属申上协行业大类“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静态市盈率为46.72倍、滚动市盈率为46.88倍,市净率为4.29倍,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 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12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5.31%、5.72%,近期换手率较高。

●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旭诺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计划在履行中,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ST瑞茂 公告编号:2026-057

债券代码:265290.SH 债券简称:24瑞茂01
债券代码:265653.SH 债券简称:24瑞茂02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8日、5月11日、5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8日、5月11日、5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求证,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受公司债务逾期及诉讼等事项影响,公司各品类业务销售下降,公司煤炭供应链管理业务分为国内业务和国际业务(包括进口业务和转口业务),其中,国内业务及进口业务基本停停。由于石油化工行业盈利持续不断下降,公司主动缩减石油化工相关业务规模,公司大豆采购加工相关业务也无法继续推进,后续业务模式尚在磋商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减少90.03%,亏损于该公司的净利润为负数,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瑞茂通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8日、5月11日、5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四、公司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敏感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股票代码:603225 股票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26-060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 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会议将以现金分红说明会以网络方式举行。公司管理层就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和2026年年度现金分红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会议定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n/)进行在线交流。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赵耀中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杨剑飞先生;财务总监沈孙强先生;独立董事朱婉华女士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网络提问形式,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

五、会议主要内容
本次会议说明会的主要内容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附件:业绩说明会会议内容
1.公司2026年如何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充分发挥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优势,灵活调节采购策略,同时合理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一步对冲价格风险,不断提升内降本再优化,稳生产、稳效益。感谢关注。

2.公司PTA产能1,100万吨,长丝885万吨,短纤120万吨,行业领先,2026年还有哪些新建项目?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到2026年底,涤纶长丝总产能预计将达到925万吨,涤纶短纤产能预计将升至180万吨。同时,公司将稳步推进埃及及基建建设项目,构建“国内+海外”双基地发展模式。敬请持续关注!

3.公司今年经营目标是什么?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朝着绿色化、智能化这三大方向重点突破,公司将继续依托规模一体化优势,不断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加快高端产品布局与海外拓展,积极应对挑战、把握机遇。感谢您的关注!

4.2025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如何?分红比例是否符合公司规划?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合计派现33,079.27万元,现金分红金额与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2.47%。公司一贯重视股东回报,未来将继续结合经营情况、资金需求及股东回报规划,实施稳健的分红政策。感谢您的关注!

5.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公司数字化建设持续推进,成功申报省级“尖兵领雁+X”科技创新,国家“智能制造标准”试点项目等7个项目,再次获评“国家级卓越智能制造工厂”“入选国家首批“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公司推进智能化“56211”工程,人均产量高于行业25%,生产效率与管理效能大幅提升。感谢您的关注!

6.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同比下降原因是什么?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1,700.35万元,同比减少30.53%,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公司将持续优化采购与库存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感谢您的关注!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23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河幕墙新加坡有限公司近日收到 WOH HUP (PRIVATE) LIMITED 发来的 MARINA BAY SANDS INTEGRATED RESORT 2(滨海湾金沙酒店二期)幕墙工程中标书,中标金额约为1.23亿新加坡元(折合人民币约6.66亿元),约占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的3.02%。该项目位于新加坡滨海湾核心区片区,为美国拉斯维加斯金沙集团在新加坡投资的集高端酒店、商务会议、展览演艺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标志性综合体建筑。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近日收到业主方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青岛)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T102-0438宗地前湾片区09-04-01地块项目幕墙工程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约为人民币2.05亿元,约占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的0.94%。该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为业主自用的总部办公大楼。

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完成与上述相关方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的签订与履行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22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进行股份解质押及 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江河汇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江河汇众”)持有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份15,613.7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8%。截至

本公告披露日,江河汇众持有的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7,000万股(含本次),已累计质押股份数量约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4.83%,约占公司总股本的6.18%。

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江河汇众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国泰海通”)办理股份解质押及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到期情况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江河汇众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与国泰海通办理了股份质押融资业务,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4-022号、临2025-014号公告。

2.本次股份解质押情况
针对上述到期的股份质押业务,江河汇众于近日归还了对应融资款,解除了对应质押股份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名称	江河汇众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万股)	7,000
当前质押股份(万股)	44,830
当前质押率(%)	6.37%
质押期限(万股)	2026年5月8日
质押比例	13.33%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2,000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当前质押股份比例	14.94%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0%

针对上述解除质押股份,江河汇众除部分于下列质押外,暂无后续其他质押计划。

3.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上述股份质押融资用于对外借款,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4.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质押股份(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业务合作质押股份(万股)	本次业务合作质押比例(%)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其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冻结情况	未质押股份冻结情况
江河汇众	15,613.76	13,780	8.83	7,000	44.83	6.18	0	0	0

江河汇众还款来源包括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债券代码:113832 债券简称:保隆转债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6号)核准,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1,538,46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7,989,988.1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5,779,507.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02,210,480.30元,已于进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22日全部到账,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1-10004号《验资报告》,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并给公司经营管理,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一)募集资金专户签订情况
2025年5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实施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发布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2025-060)。

本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的设立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811020101291925463	正常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85007981200000034	基本户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开户银行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85007981200000034	0元

公司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开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该专户将不再使用。为了方便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已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办理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与之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